关于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目录

关于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关于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4)第441A008743号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电气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3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明阳电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明阳电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明阳电气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明阳电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明阳电气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明阳电气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10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3年6月27日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 (A 股)股票7,80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8.13元。截至2023年6月27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97,604.6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0,928.3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76,676.2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3)第441C000300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情况。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58,156.31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利息投入137.94万元), 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7,0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05,156.31万元。 综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承诺投资项目58,156.31万元,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7,0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71,657.9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3年6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南朗支行	645777318410	募集资金专户	248,211,978.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南朗支行	692577318654	募集资金专户	149,207,952.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南朗支行	713377316304	募集资金专户	213,819,420.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南朗支行	712077315091	募集资金专户	425,956.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南朗支行	639277405545	募集资金专户	89,346,200.5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山南朗支行	44326101040015326	募集资金专户	423,496,463.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山翠亨新区 支行	44050178004900000155	募集资金专户	323,175,049.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山南朗支行	2011002919200344958	募集资金专户	70,580,449.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火炬开发区科 技支行	760900638810928	募集资金专户	60,619,284.18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	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南朗支行	484602900013001022567 募集	资金专户	91,133,054.4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山分行	396000100100900206 募集	资金专户	60,518,410.01
合 计			1,730,534,220.08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533.50万元(其中2023年度利息收入1,533.5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06万元(其中2023年度手续费0.06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10月13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其一子项目"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电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内容进行扩建变更,并对"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整体建筑结构进行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将延期至2025年9月30日,总项目的整体投资额度将由43,000.00万元增加至54,990.00万元,超出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额度的部分,公司将使用超募资金11,990.00万元对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件2。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本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1: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97,604.65	4	7				
募集资金净额				276,676.28	本年度投入寿集资	金尼獭				105,156.3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9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90.00	11,99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000 ·				105,156.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事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电站生产线建设 面目 	承	28,000.00	39,990.00	3,345.67	3,345.67	8.37%	2025-9-30	不适用	不适用	₩
2、智能化输配电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海	15,000.00	15,000.00	171.22	171.22	1.14%	2025-9-30	不适用	不适用	極
3、明阳电气股份公司年产智能环保中压成率开关设备2万台季牛产建设项目	₩ı	22,000.00	22,000.00	751.47	751.47	3.42%	2025-4-30	不通	不适用	₩ı
4、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注	₩	53,750.00	53,750.00	53,887.94	53,887.94	100.26%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750.00	130,740.00	58,156.31	58,156.31	44.48%				
超赛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47,000.00	47,000.00	47,000.00	100.00%				
2、尚未明确用途的超募资金		157,926.28	98,936.28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57,926.28	145,936.28	47,000.00	47,000.00	32.21%				
合计	_	276,676.28	276,676.28	105,156.31	105,156.31	1	ı		ı	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公司各募投1	项目目前尚未建成,	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袒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3年9月25日,本公司召开簿 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 决议通过此议案。 公司超募资金157,926.28万元, 11,990万元,剩余98,936.28万元	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同意公司使用超票资金人民币,同意公司使用超票资金人民币28万元,截至5023年12月31日,30.28万元投向尚未确定,存放一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公司使用超赛资金人民币47,000,00万元承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10月13日万元,裁至2023年12月31日,承久补充流动资金47,000万元,对大容量变压器及箱28万元我同尚未确定,存成于蔡集资金账户中。	对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储存7,0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7,000万元,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7,000万元, 序纂集资金账户中。	\$时会议,审议通过资金。2023年10月13资金。对大容量变压器及3	《关于使用部 , 本公司2023 式变电站生产	4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集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拳集簽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9月25日, 公司 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 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 2023]第441A017631号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3 募投项目和已支付为 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3年12月	2023年9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赛集资金置接预先投入赛资金置接预先已投入赛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目有资金,置接资金总金额为2,060.90万元。建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2023〕第4414017631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接。	于使用募集资金置移 置换资金总金额为2, 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 集资金置换。	♦預先投入募投项目 060.30万元, 教同会 長資金投资项目和支	金置秧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以案》,同意使用募集额为2000.90万元,数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我同专字	》,同意使用募集 普通合伙)已就上 長告》(致同专字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光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暂未使	吏用的余额为 171,657.92万	万元, 存放于募集资	卷金专户内或进行现金管	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光						光			

附表2:

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 际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是否达到的效益 计效益	是否达到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1、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 电站生产线建设项目	1、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 电站生产线建设项目	39,990.00	3,345.67	3,345.67	8.37%	2025-9-30 不适用		不适用	柘
 智能化输配电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智能化输配电系统研发 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0	171.22	171.22	1.14%	2025-9-30 不适用		不适用	柘
合计	ı	54,990.00	3,516.89	3,516.89	ı	ı		ı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披露情况说明		2023年10月13日, 智能化输配电设设项目"的建设规 设项目"的建设规制造中心项目"的 30日,总项目的引投资额度的部分。	2023年10月13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其一子项目"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电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内容进行扩建变更,并对"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整体建筑结构进行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将延期至2025年9月30日,总项目的整体投资额度将由43,000,000万元增加至54,990,000万元,超出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额度的部分,公司将使用超募资金11,990,00万元对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	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6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其一子项目"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赏、建设内容进行扩建变更,并对"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整体建筑结构进行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将延沙柱投资额度将由43,000.00万元增加至54,990.00万元,超出募约公司将使用超募资金11,990.00万元对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	/ 服东大会决"的其一子场 "的其一子场 变更,并对 ,项目达到).00万元增加 11,990.00万元	以,对募集了目"大容量变」目"大容量变"明阳电气股1预定可使用为至至54,990.00万对码,对项目进行	资金投资项层压器及箱式效压器及箱式效价 智能化输函 分替能化输函 大态日期将延万元,超出筹延订地投资建设证据资金建设	2023年10月13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其一子项目"大容量变压器及箱式变电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内容进行扩建变更,并对"明阳电气股份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研发和制造中心项目"的整体建筑结构进行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将延期至2025年9月30日,总项目的整体投资额度将由43,000,00万元增加至54,990,00万元,超出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额度的部分,公司将使用超募资金11,990,00万元对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5目目前尚未	建成,尚未)	产生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岛 * 91110105592343655N

Щ 宣

李

H

柒

叫



屈

炤 田

2011年12月22日 題 Ш 村 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主要经营场所

李惠琦 既但《

范

101

经

特殊普通合伙企

至

米

致同会计师事务/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米 村 记 凼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

热业证书

名

称:《秦司会计师事》的

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场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 层

抑

经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蒸繁荣





举身心心下中伤心 据实的 <u> 承兰</u> 花名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u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4 7 A A B

14 转入协会盖章

loss on the newspaper.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12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 [#] 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间的泰托方出 以

海外外不够分月多年,深刻的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井谷分以外 二、米亚书只照千本人食用,不祥传染,涂淡艾田或三、海耶会十两谷上故行法定业务时,因将本证三、对那位主命法即会十两部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之际 四、木在书的道头、及立即向主管建筑全际师协会 报告,全报声明作废后,为成为军人的人员,不是一个人的人员的人员,并是一个人的人员的人员,不是一个人的人员的人员,不是一个人的人员的人员,不是一个人的人员,

NOTES

本の日本の日本

I.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2.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闰 先 然 在 数 每 数 数 在 数 一 年

'ear after 及一年。





性 Sex

世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duit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00927 Identity card N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001800084



深圳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30402198201012536 1982-01-01 此 HEE ! 果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码 世 40 Working unit 18 #

20) / 年度任职资格检查 cion合格专用章

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44030039057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10月25日/d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



转出协会 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同意调点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油能卓德会功师

转入协会盖章 20分件 12月30

新维斯 同型独出 洞脏单度会印

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 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 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架补发手续

马加公州军事各价145条 NOTES

-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